

## 附件 3

### 第九届中华宝钢环境奖组委会公告

中华环境奖自 2000 年设立以来已连续开展了八届，共表彰 171 个在我国环境保护领域做出突出贡献的集体和个人。这些获奖者在推动环保工作，引领环保先进理念、技术和行为方式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。

第九届中华宝钢环境奖评选推荐工作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正式启动。本届评选主题为“推进生态文明，引领绿色发展”，将表彰和奖励在城镇环境、环境管理、企业环保、生态保护和环保宣教五个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，同时加大评选、表彰和宣传力度，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、提高生态文明建设水平提供支持，促进我国环境保护事业的发展。

第九届中华宝钢环境奖评选申报及推荐工作自即日起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，欢迎社会各界积极参与。详细情况请登录环境保护部网站 (<http://www.mep.gov.cn/>) 或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网站 (<http://www.cepf.org.cn/>) 查询并下载申报须知、推荐表及申报表，或直接与中华宝钢环境奖组委会秘书处联系。

联系单位：中华宝钢环境奖组委会秘书处

联系电话：(010)67112884 传真：(010)6112884/67118190

E-mail: [cepf714@126.com](mailto:cepf714@126.com)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 16 号环境大厦 719 室

邮 编：100062